

柿园笔会

□赵荣发

去年初冬,应青浦作家协会邀请,我们这群宝山文化馆《宝山文艺》的编辑、作者来到朱家角,参加双方共同举办的一次笔会。

在当今“网约”盛行,约吃、约玩、约跑成为新潮之际,居然还一本正经地搞什么笔会,好像有点 out 了吧?或许是的,但我们并不觉得。做自己喜欢的事,我们甘之如飴。

地点是我们这群宝山客人选择的,古镇朱家角上的“柿园客栈”。从网上找到这家客栈时,就觉得它的名字清新脱俗,依稀隐藏着什么故事似的,而且粉墙黛瓦,古色古香,透出一股格外宁静的气息。待真正见到它时,更发觉柿园之美,超乎我们的预想。不论其他,就说那座小小的庭院吧,假山、池水、嘉树、兰草皆有,遮阳伞下,几张桌子,数把靠椅,推开院门,隔着十来米的堤岸,便是一条宽敞的大河,对岸则是落成于元代至正年间的古刹圆津禅寺。

久违了,这样一幅江南水乡人家的写意图。

不过,柿园的客堂间到底是小了点,但也反而让我们靠得更近。拼几张桌子,搬来院子里、客房里的椅子,连一张大沙发也被派上用场,坐上了好几个人,这样的笔会,不经意中居然散发出几许新文化时期文人聚会的气息了。尤其相契合的是,青浦几位女作家女诗人都长得十分养眼,气质优雅;还好,我们宝山的几位女同胞长得也不赖呢——读书写字可以滋养身心,让人超凡脱俗,看来,这话还真的有点道理。

座谈会上气氛热烈。青浦作协主席凌耕老师是沪郊著名的“故事王”,散文等其他作品也写得十分出色;《宝山文艺》主编黄涛是个“艺术腕”,早在1997年还是个初中生时就获得全国“十佳新人歌手”称号,对文学也颇有造诣。在他俩带头下,双方作家、作者畅所欲言,讲述了各自的写作情况和

体会。

令我感到意外的是,青浦作协中,戴仁毅、俞敏、陆明光等好几位会员我早有见闻,本以为对他们并不陌生,但笔会上,他们热情洋溢的举止言谈,还是把我给惊倒了。尤其是《青浦报》编辑徐斌老师,与我乃名副其实的同行,多次见面在上海市区县报记者节年会上。只见他谢顶,戴一副眼镜,文质彬彬,少言寡语,一副书呆子的模样,却不料这次笔会上,他从当今文坛种种现象说起,阐明了自己对小说创作许多独到的见解,激昂时双目放光,妙语连珠……呀,原来这才是真实的徐斌老师,让我听君一席话,胜读十年书啊!

座谈会持续了将近三个小时,大家意犹未尽,一致表示,文学创作首先要耐得住清贫,拒绝金钱的诱惑,做到“不痴不成家”;落笔时既要讲究文字的研究,更要重视选择题材,懂得“角度大于文采”的重要性;写作的缘由由并非为成名成家,而是能够为经历过的生活留下一些记忆。

好像又有点高大上了,可这些真的是我们的即兴讲话,属于“原版”。

余谓不信,“柿园”主人可以作证。原来客栈老板娘小胡也曾是个“文青”,朱家角旅游开发后,她把这座祖传的老宅改建成客栈,当上老板娘。客栈虽时有文人墨客前来,开笔会的却甚少,所以这次我们开笔会,小胡亲自张罗,茶水瓜果甚是殷勤。看到我们在分头赠送书籍和期刊,她也张口索要,而且非要作者签名。“希望你们把我看成一个笔友,更希望你们以后常来这里做客!”小胡甜美的脸上露出笑容,吴侬软语的声音真是好听。

当晚,我们就住在柿园客栈。更深夜静,我依然睡不着,便起身翻看手机,忽然发现,我这个素来瘦不拉几的老夫子,在和青浦文友的合影中,居然也变得像模像样,甚至还有点帅气,不禁暗自窃喜——呵呵,美总是相通的,不仅是写作技巧,更有精气神儿呢!

平凡中的发现

□钱攸悠

“嘿,楼下的早餐铺子重新开张啦,队伍排得老长了,要不我们也去试试?”

于是,这个被浸泡在金色的阳光里的,平凡的初冬早晨,我被父亲兴冲冲拉下楼,置身于那个在锅碗瓢盆的碰撞间袅袅腾起雾气的小店铺里。

是一对老夫妻经营着这家小店。本是不久前方才关门歇业准备把小店装修一新,却未曾想在寒风抵达这座城市之前,这家每个早晨无论风雨都营业着的店铺已是早早开门营业了。老板娘说,她最爱看那些来来往往的行人来她的店里歇歇脚,在喝过一碗温热的甜豆浆后眼眸里的满满的幸福感。

老板娘在忙得不可开交间也不忘招呼我们入座。“两碗豆腐花,一份手抓饼,一碗甜豆浆。”她麻利地记下我们点好的东西,转身间,面前这张不大的桌子上满是热腾腾的香气了。白色的小瓷碗里盛了滑滑的嫩豆腐,被切得细碎的榨菜丁懒懒地趴在上面荡漾,手抓饼里甜甜的酱被味蕾抓住,几片细小的香菜叶在舌间炸开了花。

路过的人们三三两两地走进来,偶尔看见把车停在街边的,老板便会挨个儿上前善意地提醒他们这条路上不能停车,又耐心地为他们指明最近的停车场。

一碗温度刚刚好的豆浆下肚,便

觉得外头初冬的风不再那么凉了。刚起身准备离开,便看见老板和老板娘冲我们微微一笑,挥了挥手:“有空再来啊!”

这样的他们,莫名让人愿意不相信白头偕老相濡以沫这样美好的词,愿意去相信这世间还有一百种温暖可以抑制严寒。

他们的样子似乎平凡到一混在人群中,便很容易寻觅不到,但又总是这样,这些平凡的生活中,最具温暖人心的力量。

停在红绿灯下的年轻父亲为裹得只露出眼睛的女儿理了理衣领,“咕咕”唱的灰使鸽趁着雨天躲在我家的窗台边;早晨起来看见窗外落了一地的金黄色的银杏叶;绿色的灌木丛里窜出一只灵巧的花色肥猫;公交车里水气氤氲的大玻璃上,一个待在爷爷怀抱里的小孩子正冲着他刚才的大作“咯咯”地笑。

那些不经意里瞥见的一个个画面,明明细小到无时无刻落在了偌大的生活里,却在偶然发现时像是发现了新大陆的那般欣喜。

何其所幸,我们被这些点点滴滴的温暖包围,柔和了十一月里从北方吹来的棱角分明的风。

何其所幸,在这偌大的平凡生活中,我发现了它们。它们被花花绿绿的笔记录在纸上,点亮我们的生活。

毕竟,生活在这偌大的世界里,还是要为那些平凡的情感而感动啊。

大团古镇街头羊肉飘香

□陈志强

成了当地居民冬天里的一大享受。

程记祖传羊肉的烧煮方法很有特色。由于老街上的店铺面积有限,烧煮白切羊肉是在乡下团西村。走进桃林深处的“团农农家乐”,农家楼底层厨房间里,70岁的程伯余和老伴正在农家大灶上忙碌。老程是程记羊肉的第四代传人,如今负责烧煮羊肉。老程说,只有在 大灶铁锅上用柴火烧煮的羊肉才有味。羊是当地农家饲养的优质山羊,一般散放野养在河边坡地,任其啃青草,长势慢,品质好。山羊宰杀后洗刷干净,宰杀后的整只羊带皮带骨,斩成4大块放在大灶锅里煨煮,锅里放大白萝卜以解膈,加清水用大火烧开,去掉表层的浮沫。加入葱、姜、黄酒等,加上锅盖,以文火焖煮7-8个小时,至骨肉分离出锅冷却。这就是可切成薄片的“白切羊肉”,配以酱油、麻油、醋等调料,吃起来酥糯肥香。

老程依然用这样的传统手艺,不急不躁,坚守着程记羊肉的品牌,让我看到了一种“工匠精神”的传承。

寒冬腊月,浦东新区大团镇老街上的程记祖传羊肉馆格外忙碌,羊肉飘香,食客如云,成了冬日里的一道独特风景线。

清晨,我又走进了那条熟悉的老街,这里的早市热气腾腾。老街永春中路40号,一幢老建筑上的“程记祖传羊肉馆”几个大字格外醒目。走进店堂,只见食客围桌而坐,有的品羊杂汤,有的吃白切羊肉,有的尝红烧羊肉,有的喝烧酒,一派其乐融融的景象。我在一个靠窗的桌子旁坐了下来,要了一盘白切羊肉,一碗羊杂汤面,喝着热气腾腾的羊汤,很快就暖和起来。

晶莹透亮的肉皮,细嫩香弹的肉质,店老板程忠熟练地切割着一只热腾腾的羊腿,一盘盘闪着如金似银的浅浅光泽的白切羊肉格外诱人。程记祖传羊肉已有150多年的历史。清朝同治年间,团西村人程妙国在镇上卖羊肉,取当地产优质白山羊为食材,以农家大灶铁锅木柴稻草烧煮,烧煮的白切羊肉酥糯肥香,成了当地人喜爱的一道美食。

如今的店老板程忠已是第五代传人,他兴致勃勃地向食客说,自古以来,羊肉是公认的美食和滋补佳品,汉字“美”和“鲜”都是以羊而创造出来的,所谓“大羊为美”。羊是食草动物,生长慢,肉质细嫩,营养价值高,羊肉是冬令上好食补佳品。《本草纲目》中记载,羊肉能补中益气,开胃健力、祛寒生暖、补气旺血等功效。所以,民间流传“冬天吃掉一只羊,腊月赤膊冻不僵”的俗语。

“还是用荷叶包裹羊肉,跟小时候吃过的味道一样。”只见70多岁的张老伯买了一包用荷叶包裹的白切羊肉,准备回去与家人一起品尝。他说,小时候他跟着爷爷经常到镇上买羊肉吃,也是这样用荷叶包裹的。用荷叶包裹羊肉是程记羊肉店的传统。至今,对于外卖带走的顾客,店老板依然会将切好的羊肉放在一张碧绿的荷叶上,然后包裹好递给顾客。用荷叶包裹的白切羊肉,碧绿的荷叶与光泽晶莹的羊肉相衬,羊肉的酥糯肥香之中,隐约还有荷叶的清香,令人垂涎欲滴。吃羊肉,喝羊汤,配烧酒,

二指执笔 书法独特

□大明

章法、线条质感巧妙融合个性彰显。他说:“二指执笔法”其实很简单,笔在指间,既敏感、灵活,又十分稳固,但有一条,在运气挥笔自如间,要做到旁人突然欲抽执笔而不能之功力。所以练笔要持之以恒,要精益求精。

据记载,东晋书法家王羲之也曾用二指单钩书写名篇。作为一种简单灵活的执笔方

法,只要掌握得好,笔不但不会掉,笔与指的敏感性与灵活性也会凸显出来。集收藏家、古文物鉴赏家、书法家于一身朱祖国,自幼受家乡浙江永嘉县耕读文化的熏陶,8岁起勤于砚田学书法,来沪创业依然笔耕不辍,作品受到上海市书法家协会主席周志高的好评:“手法颇具特色,作品隐见功底。”



听夜集

□梅森

奇怪的体验,有时竟在梦里惊醒。每每来到下山的台阶处,跨出第一步时,陡然,会,升起一种期盼,尤其是小雨过后,草木青葱的时候。想飞?想干脆团身滚下?那个雨夜,酒后的踉跄里,迷朦间,来到长长的台阶前,感觉,恍若前世所遇?脚步就此打住,静心寻觅时,却发觉,虚幻已经不再。

燕子的春天来了。檐下,一眨眼,一个温馨 的窝搭好了,几多辛苦,几多爱意。没几日,一双雏燕,嗷嗷待哺,开心的热闹真正莅临。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里,孩子们的羽毛渐次丰满。翱翔长空 的梦想,无时无刻不在。一天清早,细雨霏霏,周遭别样的安静。原是燕去窝空。一幕新的故事,悄然开始。

居然觊觎,婀娜的身姿。挺立在风雪中,

露宿一生的你,也许终被寂寞打败。不要忘了,峭壁是你唯一的家。总见你,探出半个身子,以为是,天地悠悠,舍我其谁的表白。原来却在羡慕,山腰热烈的烂漫。多数时候,你呵,孤傲孑立,茕茕不群。有谁知道,经年以来,你,早已不是原先的你了。

默默地,挤身于花丛中,捧着她的书,专注地看着……浅浅的笑靥,好看的红晕,时不时会在脸颊浮现,兴许,是感人的爱情,令她春心萌动?小小的花店,就她一个人。这个卖花的女子,整日里,依着橱窗,与鲜花作伴,与书本为友,渐渐成了,嘈杂的街市一角,一抹永恒的剪影。

草长莺飞时节。雨后,一道彩虹,升起在天之一隅,斜斜地挂下来,和绿油油的稻田相连。赤脚踏上田埂,天宇间一片澄净。俯身,倾听稻穗拔节的声音,“哗啦、哗啦”……觉得,大自然的美妙,竟是如此耐人寻味。索性躺下,一任暖湿的田间稻浪,席卷周身。索性地想着,今年的收成,定然不错。